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oupe L'OCCITANE L'OCCITANE INTERNATIONAL S.A.

49, Boulevard Prince Henri L-1724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80359

(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3)

有關GA出售事項之股東特別大會之 暫停辦理過戶期間

茲提述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1)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代表要約人以有條件自願一般要約之方式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要約人已持有之股份除外)之私有化建議及註銷全部已歸屬購股權以及要約人就未歸屬獎勵作出流動性安排建議；及(2)有關GA出售事項之特別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GA出售事項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暫停辦理過戶期間

誠如該公告所載，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GA出售事項。

董事會謹此宣布，本公司有關GA出售事項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於香港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27樓舉行。

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的過戶登記簿及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本公司將遵守收購守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函及通告，以及有關GA出售事項的代表委任表格。

承董事會命
L'Occitane International S.A.
董事兼行政總裁
Laurent Marteau先生

盧森堡，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Reinold Geiger先生(主席)、André Hoffmann先生、Laurent Marteau先生(行政總裁)、Karl Guénard先生(公司秘書)及Séan Harrington先生(ELEMIS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Thomas Levilion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Christèle Hiss Holliger女士、Charles Mark Broadley先生、劉文思女士及吳植森先生。